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2015年5月

## 会议议题

- 1、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4、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独立董事 2014 年度述职报告
- 6、关于公司董事会改组的议案
- 7、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关于公司所属电厂 2015 年重大技术改造工程的议案
- 9、公司 2015 年度基建工程及重大技术改造项目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关于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六期扩建项目先期建设一台 350MW 超临界机组投资的议案
- 1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4 年，公司以“转型升级、卸掉包袱、改革创新、提升效益”为主线，积极应对错综复杂的经营形势，全力推发展、促改革、强管理、提效益，全面实现年度经营性扭亏为盈，公司利润创近十年最好水平，整体形势进一步向好。

### 一、2014 年工作回顾

#### 1、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完成情况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238.16 亿元，比 2013 年末的 235.48 亿元增长了 1.13%；股东权益为 31.31 亿元，比 2013 年末的 29.76 亿元增长了 5.21%。

2014 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8.29 亿元，完成董事会年初制定目标（121.49 亿元）的 80.90%，比 2013 年的 102.38 亿元下降了 3.99%；实现净利润 14,710.30 万元，比 2013 年的 1,425.14 万元增长了 932.20%；基本每股收益为 0.07 元，每股净资产为 1.59 元。

2014 年度公司全资及控股电厂完成发电量 247.57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4.27%；上网电量完成 224.3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4.6%；发电量和上网电量下降主要是由于区域用电需求增长缓慢，而新增发电机组大量投产导致电力供应相对过剩，同时南送辽宁、华北电量同比大幅减少所致；机组利用小时完成 4,027 小时，全年总供热量完成 3,677 万吉焦，生产煤炭 118.42 万吨。

#### 2、经营效益创出新高。

深化“管理强企”，强化经营督导，狠抓关键要素，着力降本提效，公司盈利水平创 2005 年以来新高。市场营销不断加强，努力争取到较理想的年度发电计划。齐热供热实现双机、320MW 最小运行方式。厂间和厂内合计优化转移电量 21.5 亿千瓦时，节约燃料成本近 8000 万元。组织系统内煤

炭供需对接，采购自产煤 68 万吨。电煤管理成效突出，消化全年铁路运费上涨 1.67 亿元，褐煤占来煤总量的 76.4%，入炉综合标煤单价低于年度预算 52.95 元/吨，节约燃料采购成本 4.57 亿元。资本性支出严格控制，2014 年整机优化、供热、环保项目投资分别压降 20%、15%和 10%。资金管理进一步加强，财务费用同比下降 5892 万元。认真做好中央巡视组巡视、审计署审计中发现的问题整改工作。

### 3、项目发展积极推进。

坚持“战略领企”，区域 2020 年发展规划基本编制完成。富热工程实现主厂房出“零”米目标，哈热扩建工程施工准备基本完成，齐热扩建项目华电集团公司正在立项评审。供热面积同比增加 517 万平方米，齐热热泵项目竣工投产，承接齐车集团家属区 150 万平方米热负荷实现如期供热，富发机组打孔抽汽供热改造方案通过公司审查。加快“资源兴企”，富锦宏胜项目普查成果通过省国土厅评审，与省 904 地质勘察院合作开展地热资源开发利用。工程公司获得国家级大气污染防治工程甲级资质，电袋除尘业务进入国内前五，高温滤袋成品加工项目按计划推进。龙电电气智能供热业务全面推广，现已形成智能供热软件、供热工控工程和热计量产品等三大系列产品。物资公司采购额同比增加 80%。铁岭公司和长发煤矿收购工作顺利完成，入股金山能源工作稳步推进。积极探索龙电电气在“新三板”上市。

### 4、改革创新深入实施。

落实华电集团公司改革整体部署，结合公司实际，加快深化改革进程。认真做好发电企业区域化和煤炭企业专业化管理有关工作。成立华电能源齐齐哈尔热力分公司，完善哈热经营体制，监察审计监理试点成效显著，规范基层企业中层干部管理、劳动用工管理和本部员工管理，改革本部职能部门绩效考核办法，调整本部员工薪酬结构，启动实施区域中青年拔尖人才选拔培养“百人计划”。煤矿企业实施全面预算管理，开展全面对标。抢抓机遇，加快推进远离市区的独立家属区“三供一业”移交进程。建立区域综合产业基本信息库。智能供热、监审监理等 2 项成果获得华电集团公司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监审监理还获得国家级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二等奖。公司具备上报信息化 A 级条件。

## 5、安全环保不断强化。

认真贯彻上级安全生产部署，狠抓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全面推行 7S 管理，加大安全生产检查和隐患排查治理力度，对发电企业进行全覆盖督察，安全生产秩序和作业环境本质安全进一步改善。积极开展机组精细化检修，抓好技术监督与防“非停”措施落实，提高了设备可靠性。大力加强煤矿安全质量标准化建设，煤矿安全基础水平进一步提高。科技创新成效显著，全年获得华电集团公司科技进步一、二、三等奖各 1 项，获得国家专利 5 项。环保节能技改项目全部按期投运，脱硫、脱硝机组容量占比分别达 95.9%、55.3%。智能供热系统推广应用效果显著，热耗、水耗、电耗同比大幅下降。

## 二、2015 年工作安排

### 1、2015 年面临的经营形势

当前，世界经济仍处在国际金融危机后的深度调整期，世界经济增速可能会略有回升，但总体复苏疲弱态势难有明显改观。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正从高速增长转向中高速增长，经济发展方式正从规模速度型粗放增长转向质量效率型集约增长，经济运行处在合理区间，但经济下行压力较大，企业面临着市场需求不足、产能严重过剩等困难和挑战。电力工业进入低速增长时期，设备利用小时和电价将呈下降趋势，环保要求成为“硬约束”，发电企业的政策和市场环境面临深刻变革。黑龙江省预计今年经济增长有所回升但仍处于低速运行状态，且将在今后一段时期内持续存在。结合公司实际来看，新常态下公司面临的机遇和挑战并存、动力与压力同在。

一是发展环境发生新变化。国家下放审批权限，以省为实体的特点越来越明显。一批项目核准前置条件被取消，审批效率将提高。国家出台政策支持东北老工业基地振兴，省政府采取措施促进经济稳增长，公司发展的外部环境将逐步改善。城镇化和环保产业的快速发展为公司供热和工程技术板块带来发展机遇。新一轮电力体制改革即将启动，售电侧有望放开，发电企业可以成立售电公司进行售电，将为公司提供新的业务发展机会。国家严格控制东北地区建设 30 万千瓦以上大型火电机组，严格限制现役机组无序打孔抽汽，鼓励建设背压机组，为公司电热源项目发展指明了方向。

国家积极推动能源革命，大气污染治理力度不断加大，相继出台了新《环保法》、《煤电节能减排升级与改造行动计划》等一系列环保法规，环保政策越来越严苛，对公司绿色发展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二是市场形势面临新情况。**电力市场方面，区域用电增速下滑，发电产能严重过剩，外送电量减少，市场竞争加剧，预计 2015 年全省统调火电机组利用小时约为 4000 小时、同比下降 180 小时。省政府实施“煤电供需平衡”，差别电量计划将导致公司电量受损，同时电量优化还将受到一定制约。公司 300MW 及以上机组比例小，在大用户电量竞争中处于劣势。在国家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大背景下，降电价的趋势和电价市场化改革的预期凸显。**电煤市场方面**，《商品煤质量管理暂行办法》正式实施，省政府出台提高省内烟煤采购比例和限制省内主城区电厂燃用低质煤的政策措施，可能导致龙江区域相对平衡的电煤供需关系和供煤结构发生改变，将对公司掺烧褐煤产生较大影响，电煤成本控制面临压力。**资金市场方面**，国家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预计融资环境相对宽松，资金成本将进入下降通道，有利于公司融资和降低财务费用。

**三是转型升级增添新动力。结构调整成效显著。**发电板块盈利能力大幅提升，供热板块三年新增 1200 万平方米直供热负荷，工程技术板块除尘脱硝、智能供热等核心技术累计创效 8000 多万元，煤炭板块重大资源项目勘探开发取得突破，企业核心竞争力不断增强。**管理效能持续提升。**公司体制机制更趋完善，成本费用控制有力，供热管理提升显著，主要指标持续优化，2012 年以来，公司供电煤耗下降 25.22 克/千瓦时，供热热耗下降 23.55%，掺烧褐煤降低燃料成本 11 亿元，为持续提升经营效益提供了有力的支撑。**干事创业氛围浓厚。**公司上下积极践行“同心、同行、同享”企业文化，攻坚克难，真抓实干，企业逐步走出了经营困境，干部职工经受住了严峻经营形势的考验，增强了在复杂环境下战胜困难的能力和信心，为新常态下推进企业转型升级注入了不竭的动力。

总的来看，公司面临的形势依然复杂多变，我们必须冷静分析，准确研判，坚定信心，超前谋划，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积极捕捉发展机遇，沉着应对各种挑战，有效防范潜在风险，奋力开创公司可持续发展新局面。

## 2、经营目标和主要工作

总体要求：全面贯彻董事会和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各项决策部署，以保持经营性盈利新常态为主线，以继续推进科技创新和管理创新为支撑，以加强安全生产、党的建设、依法治企为保障，坚持四个“着力”，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努力打造公司各项工作升级版。

确保不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不发生对企业形象和稳定造成不利影响的事件。实现销售收入 102.91 亿元、资产负债率 83.55%。完成发电量 242 亿千瓦时、煤炭产量 180 万吨。完成综合供电煤耗 317.83 克/千瓦时、综合厂用电率 9.76%。

重点工作：

**1. 进一步加快结构调整。**完善区域 2020 年发展规划。富热项目年内实现主厂房封闭及设备单体调试，明年达到投产条件。哈热六期项目力争开工，年内实现主厂房暖封闭。加速齐热扩建项目前期工作，努力将哈热已核准的另一台机组在齐热建设。推进富发机组打孔抽汽供热改造进程。研究哈发发展方向、佳热新增热源及 200MW 以下机组发展出路。密切关注国家电力体制改革进展，超前谋划论证开展售电业务的可行性。加大地热开发力度。加快取得富锦宏胜项目探矿权，尽快完成集团公司立项，并做好开发整体规划和详查、精查计划。研究长发煤矿开发前景及节奏把控。发挥已纳入集团公司集团化采购目录的优势，积极推进脱硝除尘、智能供热、保温管道等优势业务在系统内拓展。龙电电气探索开展合同能源管理业务，继续推进在“新三板”上市。按华电集团公司部署做好金山能源股份购置工作。适时启动资本市场融资。物资公司进一步提升集约化采购水平。

**2. 进一步提升效益水平。**围绕全年经营目标，把握经营要素，强化经营督导，不断提高盈利能力。一是**加强市场营销**。发电企业要全力争取计划电量和市场电量，确保实现机组利用小时高于区域四大集团可比平均水平。加大电量管理力度，努力多发效益电。供热企业要释放供热潜力，提高效益贡献度。煤炭企业要科学组织生产，提高煤炭销售能力。工程技术企业要进一步扩大外部市场份额。二是**抓好电煤管理**。坚持掺烧褐煤不动摇，研究落实好采购策略、电煤结构和供应渠道，有效控制好标煤单价。深入推进标准化实验室建设，提高电煤全过程精细化管理水平。三是**积极**

**争取政策。**努力将有关电煤、电量政策的不利影响降到最低，继续争取有利财税政策和电热价政策，抓好热费收缴和环保电价落实。**四是严控成本费用。**深化全面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科学性、前瞻性和执行刚性。加强成本控制，严控预算外和非生产性费用支出。创新融资方式，降低资金成本。**五是强化风险防控。**健全风险管理机制，严控资本性支出，加强现金流量预算管理，强化资产负债率管控，防控财务风险。

**3. 进一步推进改革创新。**一是**继续深化改革。**努力在项目发展、经营管理、安全环保、党的建设、协调服务等五方面做实区域公司。落实公司本部“三定”，建立授权管理模式，启动职位序列管理，进一步规范基层企业薪酬分配和中层干部管理，在工程技术板块试行职业经理人制度。二是**开展托管创新。**适应发电企业区域化和煤炭企业专业化管理新形势，完善托管各方协调沟通机制，建立健全公司对托管业务的管控流程，确保托管业务管理有序高效开展。要继续对所属煤炭企业经营管理跟踪问效，提升盈利能力，推动企业可持续发展。三是**加快“卸掉包袱”。**成立多经企业管理委员会，清理整顿多经企业，并纳入企业领导人员考核，切实保证工作执行力。年底前完成“三供一业”项目移交。四是**推进依法治企。**强化法制宣传教育，完善工作体系，规范运作流程，加强重点领域监督，不断提高依法决策、依法管理、依法经营的能力和水平。五是**夯实管理基础。**进一步提高星级企业创建质量，持续提升班组建设水平，加快 ERP 系统建设和应用。确保基建项目安全、质量、造价、工期可控在控，奠定创优基础。

**4. 进一步强化安全环保。**一是**强化安全管理。**牢固树立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全面贯彻新安全生产法，认真落实各级安全责任，深入推行 7S 管理，推动发电企业实施统一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全力保持安全生产稳定局面。强化技术监督和反措落实，建立标杆机组评选奖励机制，有效控制机组非停。加强机组运行和检修管理，优化能耗指标，提高检修质量。重点抓好基建工程、环保技改、机组检修作业以及危险操作工序的安全管理。提高热源和热网设备的健康水平，保证供热安全。深入推进煤矿安全质量标准化建设，不断提高煤矿安全管理水平。二是**强化科技创新。**完善科技创新体系，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搭建持续、稳定、互惠、共赢的“产学研用”科技创新平台，进一步深入开展重大科技项目研发应用，保持工程技术板



块核心业务的技术领先优势，抓好供热标准化建设，完成牡二 200MW 机组低真空改造科技项目。三是**强化环保节能**。抓好 9 台 200MW 机组脱硝和哈发除尘脱硫技改项目，确保按期高质量完成环保技改任务。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确保达标排放。总结推广区域优秀企业能耗管理经验，提升区域整体能效水平。

## 5. 进一步加强党的建设

深入贯彻集团公司深化党的建设改革创新工作部署，完善“大党建”考核评价体系，发挥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不断提升党建工作科学化水平。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加大公开选拔和挂职培养工作力度。实施好“百人计划”，开展好全员业绩考核，抓好职工培训。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强化纪律建设和履职能力，强化任务分解和责任追究，强化管控提升和监督效益。聚焦主业主责，探索纪检监察工作体制机制创新。巩固监审监理工作成果，推进常态化和深入化建设。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企业文化建设，召开企业文化现场会，促进企业文化建设取得新成果。深入开展职工代表巡视，加强企业民主管理。组织开展劳动竞赛，举办职工综合运动会，激发职工工作热情。推进共青团“强基、凝心、登高、建功”四大工程，组织开展第二届青年创新创效成果评比活动。加强形势任务教育和思想政治工作，做好信访维稳，改善职工生产生活条件，解决职工实际困难，促进企业和谐稳定。履行社会责任，树立良好形象。

以上议案请审议。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5 月 22 日

##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4 年，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情况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公司的治理结构提出完善意见，较好地完成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共计召开六次监事会会议。

1、2014 年 4 月 24 日召开七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监事会换届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和 2014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监事会审查并通过了董事会拟提交股东年会的各项议案。

2、2014 年 5 月 23 日召开八届一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3、2014 年 8 月 29 日召开八届二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4、2014 年 10 月 23 日召开八届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辽宁华电铁岭发电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

5、2014 年 10 月 29 日召开八届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 2014 年三季度报告、关于购买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影响等项议案。

6、2014 年 12 月 9 日召开八届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 51%铁岭公司股权认购金山股份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议案、关于委托金山股份管理铁岭公司 5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收购北京优邦投资有限公司 80%股权等项议案。

### 二、监事会对公司规范运作的审查意见

#### 1、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行使职权，列席了报告期内所有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召开程序、决议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各项管理制度能够严格执行并不断完善，保证了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2、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财务管理规范。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出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是恰当的，公允地说明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3、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辽宁华电铁岭发电有限公司 51%股权、购买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收购北京优邦投资有限公司 80%股权。监事会认为上述事项在交易过程中，价格合理、程序规范，未发现内幕交易及其它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

#### 4、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公平合理，决策和批准程序合法，严格按市场原则进行，未发现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监事会未发现公司在上述几个方面存在问题。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5月22日

## 关于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和 2015 年度财务预算安排情况的报告

各位股东：

受公司经营者集体的委托，现将 2014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5 年度财务预算安排情况报告如下：

### 第一部分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

#### 一、本年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9,829,383,541.64
营业利润	143,910,003.55
利润总额	211,333,462.95
净利润	158,081,806.7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7,103,017.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0,113,969.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0,771,988.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55,584,583.10

#### 二、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指标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营业收入	9,829,383,541.64	10,237,921,991.49	10,877,411,069.61
利润总额	211,333,462.95	100,929,278.71	-407,657,631.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7,103,017.41	14,251,366.18	-455,116,828.26
总资产	23,815,689,052.37	23,548,414,921.22	23,155,090,993.22
股东权益	3,802,488,050.77	3,579,612,570.90	3,564,749,61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0,771,988.23	2,301,920,870.03	1,687,349,278.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1.59	1.51	1.5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	1.17	0.86

注：公司 2014 年新增合并单位-北京优邦投资有限公司，系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不需调整比较报表中年初及上年同期数据。

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规定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簿			加权平均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2	0.48	-14.26	4.82	0.48	-14.26	0.07	0.007	-0.231	0.07	0.007	-0.2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1	-2.49	-19.90	3.61	-2.49	-19.90	0.06	-0.04	-0.323	0.06	-0.04	-0.323

### 三、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年初数	196,668	150,069	27,916	960	-78,003	297,610
本年增加	-	-	-	2,001	14,710	16,711
本年减少	-	-	-	1,202	-	1,202
年末数	196,668	150,069	27,916	1,759	-63,293	313,119

###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介绍

#### 1、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期末股本计 1,966,675,153 股，每股面值 1 元，股份种类及其结构如下：

	期初数	本期增加/减少	期末数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有法人持股	814,094,618	-	814,094,618
其他内资法人持股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814,094,618	-	814,094,61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	-
人民币普通股	720,580,533	-	720,580,533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432,000,002	-	432,000,00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1,152,580,535	-	1,152,580,535
(三)、股份总数	1,966,675,153	-	1,966,675,153

## 2、股东情况

(1)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总数为 220,189 户，其中：A 股 146,339 户，B 股 73,850 户。

###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主要股东持股情况(前十名)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0	881,126,465	44.80	814,094,618	无	0	国有法人
黑龙江辰能投资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0	26,626,134	1.35	0	无	0	其他
SCBHK A/C BBH S/A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0	9,190,269	0.47	0	无	0	境外法人
华能综合产业公司	0	3,771,828	0.19	0	无	0	其他
徐显著	3,528,700	3,528,700	0.1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SCBHK A/C KG INVESTMENTS ASIA LIMITED	3,327,951	3,327,951	0.17	0	无	0	境外法人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553,800	2,805,034	0.14	0	无	0	境外法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光大保德信 量化核心证券投资	2,465,102	2,465,102	0.1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王洪伟	2,349,628	2,349,628	0.1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稳健人生系列伞形结 构化 1 期证券投资集合 资金信托计划	2,342,100	2,342,100	0.1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 五、财务报告

### 1、审计意见

公司 2014 年度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编制的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祁涛、胡新注册会计师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2、财务报表

- (1) 比较式合并资产负债表(附后)；
- (2) 比较式合并利润表(附后)；
- (3) 比较式合并现金流量表(附后)；
- (4) 比较式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附后)。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	-
货币资金	883,676,662.97	2,339,261,246.07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175,752,409.14	350,368,611.18
应收账款	1,400,720,593.67	989,878,164.53
预付款项	131,493,012.94	478,433,214.14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2,416,056.42	15,672,200.00
其他应收款	133,587,024.32	89,371,210.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637,934,480.17	586,114,847.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489,239,758.83	-
<b>流动资产合计</b>	<b>4,854,819,998.46</b>	<b>4,849,099,494.36</b>
<b>非流动资产：</b>	-	-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5,688,103.35	184,301,384.6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9,520,729.54	9,576,095.64
投资性房地产	13,323,231.28	13,964,935.84
固定资产	16,414,628,107.89	16,731,842,906.06
在建工程	417,504,499.91	355,057,639.14
工程物资	103,025,291.47	6,617,998.45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1,428,680,979.58	1,093,941,407.65
开发支出	-	-
商誉	276,637,268.97	276,637,268.97
长期待摊费用	8,426,703.95	4,700,901.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434,137.97	22,674,888.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8,960,869,053.91</b>	<b>18,699,315,426.86</b>
<b>资产合计</b>	<b>23,815,689,052.37</b>	<b>23,548,414,921.22</b>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负债：</b>	-	-
短期借款	3,599,026,169.75	3,859,025,969.75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273,968,279.92	1,942,531,416.71
预收款项	412,269,766.95	434,802,900.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89,040,735.52	89,570,634.49
应交税费	217,746,079.31	157,529,172.20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7,970,674.68	12,533,718.57
其他应付款	491,785,897.43	559,918,774.00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61,704,249.11	1,35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1,334,089.70	76,891,400.14
<b>流动负债合计</b>	<b>9,094,845,942.37</b>	<b>8,485,803,986.67</b>
<b>非流动负债：</b>	-	-
长期借款	6,685,971,055.44	7,963,806,211.78
应付债券	3,300,000,000.00	2,360,262,777.78
长期应付款	-	307,470,000.00
专项应付款	198,182,181.79	226,899,440.97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629,993,554.57	507,317,428.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4,208,267.43	117,242,505.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0,918,355,059.23</b>	<b>11,482,998,363.65</b>
<b>负 债 合 计</b>	<b>20,013,201,001.60</b>	<b>19,968,802,350.32</b>
<b>所有者权益：</b>	-	-
实收资本	1,966,675,153.00	1,966,675,153.00
资本公积	1,500,691,926.54	1,500,691,926.54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17,594,318.11	9,604,204.56
盈余公积	279,158,780.11	279,158,780.11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632,931,727.01	-780,034,744.4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131,188,450.75</b>	<b>2,976,095,319.79</b>
少数股东权益	671,299,600.02	603,517,251.11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802,488,050.77</b>	<b>3,579,612,570.90</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3,815,689,052.37</b>	<b>23,548,414,921.22</b>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4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营业总收入</b>	9,829,383,541.64	10,237,921,991.49
其中：营业收入	9,829,383,541.64	10,237,921,991.49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b>二、营业总成本</b>	9,731,852,142.71	10,302,914,592.90
其中：营业成本	8,524,914,378.50	9,070,050,806.79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71,678,363.56	88,274,954.54
销售费用	45,008,513.52	54,980,141.27
管理费用	101,352,785.89	115,105,534.63
财务费用	905,126,297.08	955,500,525.59
资产减值损失	83,771,804.16	19,002,630.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378,604.62	90,917,358.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2,360,690.32	2,547,764.5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143,910,003.55	25,924,757.40
加：营业外收入	77,134,467.68	76,920,596.85
减：营业外支出	9,711,008.28	1,916,075.5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493,131.81	771,091.93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211,333,462.95	100,929,278.71
减：所得税费用	53,251,656.17	49,968,425.67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158,081,806.78	50,960,853.0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9,592,735.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7,103,017.41	14,251,366.18
少数股东损益	10,978,789.37	36,709,486.86
<b>六、每股收益：</b>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	0.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	0.007
<b>七、其他综合收益</b>	-	-
<b>八、综合收益总额</b>	158,081,806.78	50,960,853.0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7,103,017.41	14,251,366.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978,789.37	36,709,486.86

#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37,567,631.68	12,483,845,536.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353,116.64	9,486,165.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764,995.51	140,372,980.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66,685,743.83	12,633,704,682.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97,641,070.41	7,815,584,223.3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65,126,105.10	1,256,900,303.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9,334,298.06	1,132,973,828.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812,282.03	126,325,456.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15,913,755.60	10,331,783,812.12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550,771,988.23	2,301,920,870.03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79,669,046.7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536,173.88	34,974,200.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43,258.74	3,975,89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837,000.4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16,433.05	218,619,136.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35,724,977.38	1,337,202,644.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96,127,800.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60,91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31,852,777.38	1,398,112,644.89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661,836,344.33	-1,179,493,508.1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85,572,421.00	8,072,165,925.9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490,000,000.00	2,3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75,572,421.00	10,372,165,925.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32,272,731.05	10,438,149,901.6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7,819,916.95	990,593,421.4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1,569,152.08	18,955,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20,092,648.00	11,428,743,323.15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344,520,227.00	-1,056,577,397.2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455,584,583.10	65,849,964.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39,261,246.07	2,273,411,281.3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883,676,662.97	2,339,261,246.07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期 金 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66,675,153.00	1,500,691,926.54	9,604,204.56	279,158,780.11	-780,034,744.42	603,517,251.11	3,579,612,570.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966,675,153.00	1,500,691,926.54	9,604,204.56	279,158,780.11	-780,034,744.42	603,517,251.11	3,579,612,570.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7,990,113.55	-	147,103,017.41	67,782,348.91	222,875,479.87	
(一) 净利润	-	-	-	-	147,103,017.41	10,978,789.37	158,081,806.7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147,103,017.41	10,978,789.37	158,081,806.7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70,000,000.00	7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70,000,000.00	70,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16,620,774.84	-16,620,774.84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16,620,774.84	-16,620,774.84	
4. 其他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7,990,113.55	-	-	3,424,334.38	11,414,447.93	
1. 本期提取	-	-	20,010,416.79	-	-	8,575,892.91	28,586,309.70	
2. 本期使用	-	-	-12,020,303.24	-	-	-5,151,558.53	-17,171,861.77	
(七) 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66,675,153.00	1,500,691,926.54	17,594,318.11	279,158,780.11	-632,931,727.01	671,299,600.02	3,802,488,050.77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4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 期 金 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66,675,153.00	1,478,888,880.66	13,616,272.02	279,158,780.11	-793,491,629.48	589,902,160.49	3,534,749,616.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30,000,000.00	-	-	-	-	30,000,00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1,966,675,153.00	1,508,888,880.66	13,616,272.02	279,158,780.11	-793,491,629.48	589,902,160.49	3,564,749,616.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8,196,954.12	-4,012,067.46	-	13,456,885.06	13,615,090.62	14,862,954.10
（一）净利润	-	-	-	-	14,251,366.18	36,709,486.86	50,960,853.0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14,251,366.18	36,709,486.86	50,960,853.0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41,662,849.02	-	-	-794,481.12	3,178,906.96	44,047,274.86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41,662,849.02	-	-	-794,481.12	3,178,906.96	44,047,274.86
（四）利润分配	-	-	-	-	-	-24,553,845.71	-24,553,845.71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24,553,845.71	-24,553,845.71
4.其他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4,012,067.46	-	-	-1,719,457.49	-5,731,524.95
1.本期提取	-	-	24,888,019.21	-	-	10,666,293.95	35,554,313.16
2.本期使用	-	-	-28,900,086.67	-	-	-12,385,751.44	-41,285,838.11
（七）其他	-	-49,859,803.14	-	-	-	-	-49,859,803.1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66,675,153.00	1,500,691,926.54	9,604,204.56	279,158,780.11	-780,034,744.42	603,517,251.11	3,579,612,570.90

### 3、控股子公司及合并范围

本年度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合并范围共 22 家单位，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合并范围的各级子公司包括：

子公司名称	简称
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哈热公司
哈尔滨热电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哈热供热
哈尔滨热电技术培训有限公司	哈热技术培训
黑龙江华电齐齐哈尔热电有限公司	齐热公司
黑龙江龙电电气有限公司	龙电电气
深圳龙电电气有限公司	深圳龙电
黑龙江龙电电气仪表有限公司	龙电仪表
黑龙江新世纪能源有限公司	新世纪公司
黑河市兴边矿业有限公司	兴边矿业
陈巴尔虎旗天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天顺矿业
华电彰武发电有限公司	彰武发电
华电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公司
黑龙江龙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电力设备
黑龙江龙电管线制造有限公司	管线制造
黑龙江龙电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
北京龙电宏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宏泰环保
黑龙江富达投资有限公司	富达公司
富锦市三江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三江矿业
中国华电集团哈尔滨发电有限公司	哈发公司
黑龙江省龙源电力燃料公司	龙源燃料
北京优邦投资有限公司	优邦公司
集贤长发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集贤长发

### 4、报表附注

#### (1)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被投资企业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投资金额	所占权益 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权益 比例 (%)
黑龙江华电联合物资有限公司	6,418,857.76	49	1,870,853.84	1,267,243.79	7,022,467.81	49
哈尔滨市哈发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3,157,237.88	23	489,836.48	1,148,812.63	2,498,261.73	23
合 计	9,576,095.64	-	2,360,690.32	2,416,056.42	9,520,729.54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被投资企业 名称	年初数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数	
	投资金额	所占权益 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权益 比例 (%)
华电煤业集团有限 公司	73,100,000.00	2.00	71,386,718.75	-	144,486,718.75	2.36
华电置业有限公司	72,500,000.00	4.15	-	-	72,500,000.00	4.15
黑龙江省华富电力 投资有限公司	25,825,469.26	3.31	-	-	25,825,469.26	3.31
华信保险经纪有限 公司	6,000,000.00	6.00	-	-	6,000,000.00	6.00
黑龙江富电实业集 团有限公司	4,834,892.70	16.85	-	-	4,834,892.70	16.85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 股份有限公司	2,041,022.64	0.90	-	-	2,041,022.64	0.90
合 计	184,301,384.60	-	71,386,718.75	-	255,688,103.35	-

注：本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9 日八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购买世富一号（天津）能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持有的华电煤业 0.36% 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格为 7,138.67 万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2% 变为 2.36%。

## (3) 在建工程

### ①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基建工程	435,313,983.37	60,532,451.48	374,781,531.89	370,849,791.78	51,638,300.64	319,211,491.14
技改工程	42,722,968.02	-	42,722,968.02	35,846,148.00	-	35,846,148.00
合 计	478,036,951.39	60,532,451.48	417,504,499.91	406,695,939.78	51,638,300.64	355,057,639.14

### ②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金 额	本期 其他 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投 入占预 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
富锦宏胜项目调查普查勘探	190,000,000.00	143,014,686.92	18,162,091.72	-	-	161,675,885.64	85.09	-
哈热 1*350MW “上大压小” 热电联产扩建工程	1,723,790,000.00	113,126,226.93	9,583,955.69	64,760.65	-	122,645,421.97	7.11	-
富热 1*350MW “上大压小” 热电联产扩建工程	225,000,000.00	25,015,414.10	46,455,605.27	-	-	71,471,019.37	31.76	-
牡二 “上大压小” 扩建工程配套热网工程	593,241,700.00	1,122,043.58	68,098,299.26	69,220,342.84	-	-	11.67	-
佳热佳南热网工程	45,992,800.00	-	11,971,655.58	11,971,655.58	-	-	26.03	100
齐热整体优化项目	32,640,000.00	-	32,274,167.25	32,274,167.25	-	-	98.88	100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富发#2 机组整体优化项目	24,300,000.00	-	21,619,606.08	21,619,606.08	-	-	88.97	100
富发#3 机组整体优化项目	34,250,000.00	-	30,768,584.01	30,768,584.01	-	-	89.84	100
哈三#4 机组整体优化项目	32,630,000.00	-	29,785,859.67	29,785,859.67	-	-	91.28	100
哈热新增热负荷工程	53,024,100.00	-	24,198,882.48	24,198,882.48	-	-	45.64	100
哈三新增热负荷工程	34,542,100.00	-	20,249,508.36	20,249,508.36	-	-	58.62	100
牡二#9 机小汽轮机乏汽余热回收利用项目	22,500,000.00	-	20,511,971.56	20,511,971.56	-	-	91.16	100
齐热热力分公司热网建设	43,720,000.00	-	36,835,318.48	36,835,318.48	-	-	84.25	100
齐热热力分公司热网智能管控系统改造	27,892,000.00	-	26,145,830.34	26,145,830.34	-	-	93.74	100
哈热#7 机组电除尘器改造	12,950,000.00	-	11,028,674.84	11,028,674.84	-	-	85.16	100
合计	3,096,472,700.00	282,278,371.53	407,690,010.59	334,675,162.14	-	355,792,326.98	-	-

#### (4) 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673,881,840.44	8,494,090,387.36	10,094,274,338.02	9,058,404,265.45
其他业务	155,501,701.20	30,823,991.14	143,647,653.47	11,646,541.34
合计	9,829,383,541.64	8,524,914,378.50	10,237,921,991.49	9,070,050,806.79

#### 5、或有事项

本公司与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山股份”）于2014年12月9日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拟以持有的辽宁华电铁岭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岭公司”）51%股权认购金山股份非公开发行的股份，交易价格为145,713.16万元，认购金山股份非公开发行301,683,561股股票，折合每股4.83元。

2015年1月8日，金山股份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41918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金山股份提交的《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2015年1月30日，金山股份收到中国证监会通知，因参与重组的有关方面涉嫌违法被稽查立案，金山股份并购重组申请被暂停审核。



## 第二部分 2015 年度财务预算安排

### 一、预算范围

(一) 公司本部;

(二) 全资单位, 包括:

1、哈三电厂:现役机组装机容量 160 万千瓦, 包括: 2×200MW 热电联产机组、2×600MW 热电联产机组;

2、牡二电厂:现役机组装机容量 122 万千瓦, 包括: 2×300MW 热电联产机组、2×210MW 发电机组及 1×200MW 热电联产机组;

3、富发电厂:现役机组装机容量 120 万千瓦, 为 6×200MW 发电机组;

4、佳热电厂:现役机组装机容量 60 万千瓦, 为 2×300MW 热电联产机组;

5、富热电厂:现役机组装机容量 22.5 万千瓦, 为 9×25MW 热电联产机组;

6、齐齐哈尔热力分公司:生产销售热力, 电力仪器、仪表及零部件销售;

7、燃料分公司:从事煤炭经销。

(三) 控股单位, 包括:

1、哈热公司:现役机组装机容量 60 万千瓦, 为 2×300MW 热电联产机组;

2、齐热公司:现役机组装机容量 60 万千瓦, 为 2×300MW 热电联产机组;

3、哈发公司:现役机组装机容量 10.2 万千瓦, 包括 3×25MW 热电联产机组、1×15MW 热电联产机组、1×12MW 热电联产机组;

4、兴边矿业:从事煤炭生产;

5、天顺矿业:从事煤炭生产;

- 6、富达公司:从事矿产资源投资;
- 7、龙电电气:经营仪器仪表;
- 8、工程公司:从事工程技术及设备生产;
- 9、新世纪公司:是以焚烧垃圾为主的新型环保发电厂,装机容量为 1  
×3MW。
- 10、龙源燃料:从事煤炭经销。

## 二、损益性收支预算

公司按照华电集团下达的 2015 年预算要求,按照“自我加压,积极预算”原则编制了 2015 年度财务预算,预算利润总额为 28,410 万元;净利润为 21,109 万元;上市公司归属母公司净利润为 18,268 万元。

2015 年度利润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29,053
其中:营业收入	1,029,053
二、营业总成本	1,028,426
其中:营业成本	903,025
营业税金及附加	9,391
销售费用	8,061
管理费用	12,162
财务费用	95,537
资产减值损失	250
加:投资收益	214
三、营业利润	841
加:营业外收入	28,259
减:营业外支出	690
四、利润总额	28,410
减:所得税费用	7,301
五、净利润	21,109

## 编制说明:

### (一) 营业总收入

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总收入预算为 1,029,053 万元,比 2014 年实际完成增加 6,006 万元。主要收入项目预算编制原则如下:

#### 1、售电收入

公司 2015 年度售电收入预算 722,414 万元,比 2014 年实际完成降低 12,127 万元。相关的发电量及电价预算安排为:

按照华电集团下达的预算目标,公司 2015 年度发电量预算为 242 亿千瓦时,比 2014 年实际完成减少 5.66 亿千瓦时。其中:哈三电厂为 62.50 亿千瓦时,牡二电厂为 45.68 亿千瓦时,富发电厂为 44 亿千瓦时,佳热电厂为 23.50 亿千瓦时,富热电厂为 13.00 亿千瓦时,哈热公司为 23.50 亿千瓦时,齐热公司为 24.32 亿千瓦时,哈发公司为 5.50 亿千瓦时。折机组平均利用小时为 3,937 小时,其中:哈三电厂为 3,906 小时,牡二电厂为 3,744 小时,富发电厂为 3,667 小时,佳热电厂为 3,917 小时,富热电厂为 5,778 小时,哈热公司为 3,917 小时,齐热公司为 4,053 小时,哈发公司为 5,392 小时。

2015 年度电价结算按照国家发改委确定的自 2014 年 9 月 1 日开始合约电价和送华北电价分别每千瓦时下调 0.45 分钱的和 0.55 分钱标准测算,并根据脱硫、脱硝及除尘等设备投产情况考虑部分电量享受脱硫、脱销及除尘电价。公司含税平均电价预算为 387.03 元/千千瓦时,比 2014 年实际完成高 3.75 元/千千瓦时。其中:哈三电厂为 389.83 元/千千瓦时,牡二电厂为 390.93 元/千千瓦时,富发电厂为 357.35 元/千千瓦时,佳热电厂为 393.92 元/千千瓦时,富热电厂为 412.67 元/千千瓦时,哈热公司为 394.81 元/千千瓦时,齐热公司为 394.03 元/千千瓦时,哈发公司为 404.70 元/千千瓦时。

## 2、供热收入

公司2015年度供热收入预算为166,699万元，比2014年实际完成增加21,536万元。总售热量预算为4,057万吉焦，比2014年实际完成增加475万吉焦；平均售热单价（含税）预算为46.72元/吉焦，比2014年实际完成高0.92元/吉焦。其中：

哈三电厂全年预计售热量为600万吉焦，平均售热单价（含税）为56.01元/吉焦，供热收入为29,738万元。

牡二电厂全年预计售热量为430万吉焦，平均售热单价（含税）为60.84元/吉焦，供热收入为23,155万元。

佳热电厂全年预计售热量为652万吉焦，平均售热单价（含税）为36.14元/吉焦，供热收入为20,840万元。

富热电厂全年预计售热量为573万吉焦，平均售热单价（含税）为43.25元/吉焦，供热收入为21,940万元。

齐齐哈尔热力分公司全年预计售热量为99万吉焦，平均售热单价（含税）为53.84元/吉焦，供热收入为4,725万元。

哈热公司全年预计售热量为633万吉焦，平均售热单价（含税）为57.71元/吉焦，供热收入为32,342万元。

齐热公司全年预计售热量为612万吉焦，平均售热单价（含税）为33.20元/吉焦，供热收入为17,981万元。

哈发公司全年预计售热量为458万吉焦，平均售热单价（含税）为39.43元/吉焦，供热收入为15,980万元。

## 3、煤炭产品收入

公司2015年度煤炭销售收入预算为70,978万元，比2014年实际完成减少23,169万元，主要是由于2015年燃料分公司经销业务减少所致。煤矿企业煤炭总销量预算为185万吨，平均销售单价（含税）为223.51元/

吨，其中：兴边矿业总销量为 65 万吨，平均销售单价（含税）为 363.01 元/吨；天顺矿业总销量为 120 万吨，平均销售单价（含税）为 147.95 元/吨。

#### **4、工程技术等业务销售收入**

公司 2015 年度工程技术等业务的销售收入预算为 83,513 万元，比 2014 年实际完成增加 20,951 万元，主要是由于龙电电气和工程公司增加收入所致。

#### **5、其他业务收入**

公司 2015 年度其他业务收入预算为 5,986 万元，比 2014 年实际完成减少 1,185 万元。

### **（二）营业成本**

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成本预算为 1,028,426 万元，比 2014 年实际完成增加 6,043 万元。主要成本项目预算编制原则如下：

#### **1、电热产品成本**

##### **（1）燃料费**

公司 2015 年度燃料费预算为 435,710 万元，比 2014 年实际完成减少 10,185 万元。2015 年入炉标煤单价预算为 506.52 元/吨，比 2014 年实际完成低 9.47 元/吨。主要是考虑 2015 年度煤价下调以及继续优化来煤结构和加大褐煤掺烧力度。

##### **（2）水费**

公司 2015 年度水费预算为 6,501 万元，比 2014 年实际完成增加 306 万元，主要是公司 2015 年度供热新增并网面积所致。

##### **（3）材料费**

公司 2015 年度材料费预算为 22,289 万元，比 2014 年实际完成增加 2,003 万元，主要是新增脱硫、脱销材料费所致。

#### **(4) 职工薪酬**

公司 2015 年度职工薪酬预算为 140,085 万元，比 2014 年实际完成增加 18,398 万元。工资及工资外人工成本最终以华电集团下达职工薪酬计划为准。

#### **(5) 折旧**

公司 2015 年度折旧费预算为 129,297 万元，根据固定资产原值、公司现行折旧政策编制。比 2014 年实际完成增加 2,565 万元。

#### **(6) 修理费**

公司 2015 年度修理费预算为 19,153 万元，比 2014 年实际完成增加 171 万元。

#### **(7) 其他费用**

公司 2015 年度其他费用预算为 42,251 万元，比 2014 年实际完成增加 4,937 万元。

### **2、煤炭产品成本**

公司 2015 年度煤炭销售成本预算为 63,619 万元，比 2014 年实际完成减少 29,101 万元(为保持与预算口径一致，将 2014 年决算时合并抵消的数据恢复)，主要是由于 2015 年燃料分公司销售业务减少所致。煤矿企业吨煤销售成本分别为：兴边矿业为 288.70 元/吨；天顺矿业为 99.15 元/吨。

### **3、工程技术等业务成本**

公司 2015 年度工程技术等业务的成本预算为 68,428 万元，比 2014 年实际完成增加 16,840 万元，主要是由于龙电电气和工程公司增加成本所致。

### **4、其他业务支出**

公司 2015 年度其他业务支出预算为 1,846 万元，比 2014 年实际完成减少 540 万元。

### （三）管理费用

公司 2015 年度管理费用预算为 12,162 万元，比 2014 年实际完成增加 2,027 万元，主要是非电企业业务增加所致。

### （四）财务费用

公司 2015 年度财务费用预算为 95,537 万元，比 2014 年实际完成增加 5,024 万元。

## 三、资本性支出预算

公司 2015 年度资本性支出预算为 334,248 万元，其中：

1、基建项目投资预算为 178,300 万元，其中：富热电厂“上大压小”扩建工程项目投资 113,300 万元；哈热公司“上大压小”扩建工程项目投资 65,000 万元。

2、前期项目投资预算为 10,050 万元，其中：齐齐哈尔梅里斯风电项目 50 万元；齐热公司二期扩建项目 300 万元；富锦宏胜煤炭资源勘探项目 9,600 万元；拓展及储备项目 100 万元。

3、技改工程支出预算为 142,122 万元，其中：生产技改项目 46,812 万元；环保项目 69,099 万元；科技项目 758 万元；供热项目 17,824 万元；煤炭项目 6,964 万元；信息化项目 665 万元。

4、其他零星资产购置预算为 3,776 万元。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5 月 22 日

##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

根据国家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4 年度合并报表营业总收入为 982,938.35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4,710.30 万元。虽然公司 2014 年实现盈利，但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为此公司 201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议案请审议。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5 月 22 日



##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现就 201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 1、2014 年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应参加次数	亲自参加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参加次数	缺席次数	应参加次数	参加次数
孙永奎	6	1	4	1	0	3	1
惠晓峰	6	2	4	0	0	3	3
陈志坚	6	2	4	0	0	3	3

#### 2、现场考察情况

2014 年度，我们利用在公司参加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的机会，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此外，我们还通过电话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经营动态，高度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并将个人的分析研判及建设性意见反馈给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部门。

#### 3、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我们保持了定期的沟通，使我们能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并获取了大量做出独立判断的资料。同时，召开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前，公司精心组织准备会议材料，并及时准确传递，保证了我们享有知情权，为我们履职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14 年度，我们对以下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

### （一）关联交易情况

我们认为公司 2014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议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均遵守了回避的原则，未发现董事会及关联董事存在违反诚信原则的现象，未发现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2014 年 4 月 24 日，就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和公司 2014 年度重大技术改造项目涉及关联交易等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4 年 10 月 23 日，就公司收购辽宁华电铁岭发电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4 年 10 月 29 日，就参与购买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事宜和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影响发表独立意见。

2014 年 12 月 9 日，就公司以 51% 铁岭公司股权认购金山股份非公开发行股份及其他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 （二）对外担保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我们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调查了解。经查，公司 2014 年度没有对外担保情况，也没有以前发生并延续到报告期的担保事项。

### （三）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 2014 年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审计机构。我们认为该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守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定合理有效。

### （四）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 2013 年度不实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我们认为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合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尤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承诺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以适当方式将中国华电拥有的辽宁铁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 51% 股权注入华电能源。报告期内，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 （六）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14 年公司严格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

章程》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正确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公司及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我们始终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保持与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交流和沟通，促使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更加规范和完善。

#### （七）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内部控制机制基本完整、合理、有效，且各项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运作的规范。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 （八）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我们是四个委员会的成员，还分别是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召集人。报告期内，根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顺利地按照其工作制度开展工作。

#### （九）公司部分董事更换和高管人士变动情况

因工作变动，公司 2014 年更换部分董事，我们认为新任董事的提名程序、表决程序均合法有效，任职人员具备任职资格。同时，公司高管人员变动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 （十）其他事项

2014 年度，我们作为独立董事，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或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也没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对公司的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和咨询的情况。

### 三、总体评价和建议

在公司有效的配合和支持下，2014 年度我们在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过程中切实做到了依法合规、勤勉尽责，积极推进公司治理结构的不断完善与优化，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5 年，我们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审慎、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务，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促进公司科学决策水平的提高，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孙永奎 惠晓峰 陈志坚

2015 年 5 月 22 日

## 关于公司董事会改组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会决策效率和满足证券监管要求，2014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董事会成员由原来的 15 名改为 9 名。

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需对董事会进行改组。根据工作需要，公司董事褚玉、刘传柱、杜和平、梅君超已提出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改组后的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

以上议案请审议。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5 月 22 日

##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监管部门有关规定，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公司与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财务公司”）、中国华电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华电集团公司”）、黑龙江华电联合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物资公司”）和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煤业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汇报如下：

### 一、在华电财务公司的存贷款业务情况

公司近年来通过华电财务公司高效、便捷、安全的结算业务网络和结算业务平台，减少了公司所属单位及系统兄弟单位往来资金在途时间，加速了资金周转，公司的资金收支从来未受到任何影响，公司的资金安全得到了更好的保障。另外，华电财务公司办理贷款业务的程序简单快捷，在公司急需资金时能快速提供支持。为拓宽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筹资渠道提供了便利和支持，提升了公司财务管理及资金保障水平。

#### 1、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与华电财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公司在华电财务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预计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公司在华电财务公司日均存款余额约不超过 6 亿元，日均贷款余额约为 5 亿元。

#### 2、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公司在华电财务公司的存款利率，按照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存款基准利率执行；在华电财务公司的贷款利率，参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不高于公司在其他金融机构的同期贷款利率。

### 二、接受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燃料专业管理服务情况

为了提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燃料专业管理水平，及时掌握煤炭供需、运输市场形势信息，协调煤炭采购合同的签订和落实，保障公司及控股子

公司发电所需煤炭的落实，公司拟与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开展燃料专业管理服务业务。

### 1、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与华电集团公司及其专业子公司开展燃料专业管理服务业务，华电集团公司负责定期提供煤炭、运输市场形势信息，负责对公司使用的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燃料管理信息系统进行运行维护及提供技术培训等服务。另外，华电集团公司及其专业子公司还可利用其与矿方的良好合作关系，帮助公司抢占煤炭资源，并利用其资源优势帮助公司办理跨省调运煤炭，有效保障公司的煤炭供应，保证公司发电机组的正常运转。预计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华电集团公司支付燃料专业管理服务费用不超过 1,800 万元。

### 2、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燃料专业管理服务费用按照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燃料管理信息系统统计的到厂验收煤量，按 1 元/吨的标准执行。

## 三、向华电物资公司采购物资情况

为了全面实施公司物资集中采购管理，降低采购成本，提高议价能力，公司所属电厂及所属控股子公司拟向华电物资公司开展物资采购业务。

### 1、关联交易情况

黑龙江华电联合物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5 月，是中国华电集团物资有限公司与我公司发起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我公司持有其 49% 的股权。黑龙江华电联合物资有限公司 2014 年（未经审计）营业收入 16,032 万元，净利润为 382 万元，能严格履行合同，按照合同约定保证物资供应。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拟向黑龙江华电联合物资有限公司采购技改、检修、维护、基建等所需物资，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6,000 万元。

### 2、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 (1) 国家、地方物价管理部门规定或批准的价格。
- (2) 行业指导价或自律价规定的合理价格。
- (3) 若不适用本条(1)、(2)项，则为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

(4)不适用上述价格确定方法的，按协议价格。

#### 四、兴边、天顺煤矿委托给华电煤业公司专业化管理

按照华电集团公司《关于印发集团公司煤炭专业化管理改革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中国华电煤[2014]337号)通知精神，为提升煤炭产业管理水平，实现产业安全、高效、可持续发展，集团公司煤炭专业化管理改革专项小组在经过充分调研的基础上，提出专业化管理模式：山西、陕西、内蒙、新疆、黑龙江区域包括兴边、天顺煤矿在内的14个煤矿全部移交给华电煤业公司，由其负责安全管理责任并实施全面专业化管理，原出资方协助华电煤业进行管理；企业所有权不作变更。现就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 (一) 拟委托管理的煤矿基本情况

###### 1. 兴边煤矿

兴边煤矿位于黑龙江省黑河市爱辉区境内，距离黑河市135公里。煤矿始建于2004年，2008年建成投产，2009年由公司和鹤岗市东兴集团公司共同收购重新组建成一个有限责任公司，其中公司占70%的股份，东兴集团占30%的股份。

兴边煤矿设计生产能力60万吨/年，煤质为长焰煤，低瓦斯矿井。截止2014年末剩余地质储量为4101万吨、保有储量为3813万吨、可采储量为2761万吨，剩余可采年限36年。

###### 2. 天顺煤矿

天顺煤矿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陈巴尔虎旗境内，2010年11月公司收购其70%股权。

天顺煤矿设计生产能力60万吨/年，2012年经内蒙古煤炭工业厅批复核定生产能力为120万吨/年，井田面积6.803km<sup>2</sup>，截止2014年年末剩余保有储量5584.4万吨，可采储量4157.53万吨。

##### (二) 煤炭专业化管理改革的意义

华电集团成立以来，高度重视煤炭产业发展，目前已有8个二级单位在9个省区控股投资56个煤矿，产业规模、质量和效益均取得显著成绩。但是煤矿分布区域广、资源条件差异大，既有千万吨级的大矿，也有几十万万吨的小矿，管理基础不一。一些煤矿生产过程不可控因素较多，瓦

斯、水、火、煤尘、顶板、矿压等煤矿致灾风险高，安全生产压力较大。因此，大力推进煤炭产业管理改革，实施煤矿专业化管理，是确保煤炭产业安全、高效、持续发展的重大抉择。

华电煤业公司是华电集团煤炭专业公司，自主开发建成了不连沟、肖家洼、小纪汗和隆德等四个特大型矿井。在大力推进优化发展，保证发展质量效益的同时，通过重视管理提升，夯实基础管理，华电煤业公司管理体系和规章制度逐步完善，安全生产和运营能力逐步增强，具有较强的煤炭专业化管理能力，能够承担起集团公司煤炭企业专业化管理的重任。

### （三）煤炭专业化管理改革的方案

#### 1、专业化管理模式

山西、陕西、内蒙、新疆、黑龙江区域。包括山西石泉煤矿、白芦煤矿、东易煤矿、下梨园煤矿、万通源煤矿，陕西芦村一、二矿，内蒙古燕家塔煤矿、兴旺煤矿、金通煤矿、神通煤矿、天顺煤矿，黑龙江兴边煤矿，新疆众兴煤矿等 14 个煤矿（其中生产煤矿 10 个、基建煤矿 3 个、前期煤矿 1 个），全部移交给华电煤业，由其负责安全管理责任并实施全面专业化管理，原出资方协助华电煤业进行管理，企业所有权不作变更。

2、管理界面划分。改革主要按照两权分离方式推进，移交华电煤业管理后，基建、生产煤矿以华电煤业为主管理，涉及基建投资、概算调整、设计变更、投融资、预算、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由华电煤业和原资产方协商决定，双方形成良好衔接协调机制。人资部门制定煤炭专业化管理办法，规范界定华电煤业与相关二级公司在煤矿前期、基建、生产、安全、经营、销售、人资等方面的职责界面和 workflows。

3、证照办理协调。股东关系协调由原资产方负责；煤矿证照办理由项目公司负责，原资产方配合华电煤业开展工作，完善煤矿企业证照，合法合规生产。

4、移交前后安全管理责任。移交前，煤矿安全管理责任由原出资方负责；华电煤业与各公司签署移交托管协议之时，由华电煤业负责移交煤矿的安全生产管理，承担安全责任，并与政府安全监管部门做好沟通协调。

5、机构人员。华电煤业拟设立山西、陕西、内蒙、新疆、黑龙江区域



分公司，原二级公司对煤矿的管理职能移交到煤业分公司，原则上二级公司煤炭管理人员转接至煤业分公司。

6、退出转让煤矿。加强市场研究，把握退出时机，争取与大型煤企合作，研究采取产品包销、长协优惠等相关措施，争取合适价格转让。

此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请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请审议。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2日

## 关于公司所属电厂 2015 年度重大技术改造项目议案

各位股东：

为确保公司各发电企业发电机组保持长周期安全、稳定、经济运行，提升设备健康水平及节能降耗水平，满足国家环保要求，依照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关于下达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2015 年火电技术改造计划的通知》（中国华电火电[2015]43 号）文件，（以下简称《通知》），2015 年度华电集团公司预下达技改重特大项目 100 项，金额 126,298 万元，其中发电及环保 88 项，金额 109,090 万元；供热项目 12 项，金额 17,208 万元。鉴于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执行重、特大项目事前审批和分批次下达制度，其下达的重、特大项目计划中仅列出项目名称，没有下达实际计划金额，故本报告中所列计划数均为华电集团公司初审数，最终计划以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正式下发的文件为准。

现将公司 2015 年度拟安排项目汇报如下：

### 一、2015 年度发电机组重特大技术改造重大项目（2 项）

1. 哈三电厂#3 机组（600MW）节能综合升级改造：初审费用 4,972 万元

按照关于印发《煤电节能减排升级与改造行动计划(2014-2020 年)》的通知（发改能源[2014]2093 号）文件要求，为加快燃煤发电升级与改造，以实现供电煤耗、污染排放、煤炭占能源消费比重“三降低”和安全运行质量、技术装备水平、电煤占煤炭消费比重“三提高，哈三电厂按照集团

公司要求开展#3 机组（600MW）节能综合升级改造。目前，已完成修前性能诊断及试验工作，参照之前进行的整体优化改造工作原则，可研方案正在编制中，将履行评审程序，待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下达，实施前严格执行集团公司特大项目事前审批制度。

## 2. 齐热公司 1×116MW 热水锅炉工程：初审费用 8,515 万元

齐热公司现有热源接近最大供热能力，而二期扩建工程预计在 2018 年供暖期投产供热，按照齐热公司“充分释放机组供热能力，稳住 C 区，直供 A 区，加快推进二期，占领北区”的发展目标；为提前抢占供热市场，规避在热力管网覆盖的区域内新增存在竞争关系的热源，充分释放现有机组的供热潜能，降低二期投产前接待热负荷的风险，计划投资建设 1 台 116MW 热水锅炉。116MW 热水炉投运后，齐热公司供热能力将增加 116 MW（200 万 m<sup>2</sup>），最大供热能力将达到 887.74 MW（1530 万 m<sup>2</sup>）。、

## 二、2015 年度环保特大项目（6 项）

依据“十二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目标责任书和省政府责任书要求，2015 年度拟安排 5 台炉脱硫改造，8 台炉脱硝改造和 1 台除尘器改造，共计 14 台，项目合计金额约为 45,714 万元，计划在供暖期（2015 年 10 月 15 日）前完成。

### 1、脱硫改造项目：初审费用 10,372 万元

2015 年度拟计划进行哈发公司#1-#5 炉（3×220 吨+2×64MW 热水炉）脱硫改造。采用五炉两塔，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计划 2015 年建成投产。

### 2、脱硝改造项目（4 项）：

采用 SCR 烟气脱硝改造方案（或 LNB+SNCR），SCR 烟气脱硝装置出口 NO<sub>x</sub> 浓度按低于 200mg/m<sup>3</sup> 设计，满足《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排放限值的要求。

项目名称	项目进展	初审费用（万元）
哈三电厂#3机组脱硝改造	#4机组已经于2014年如期达标完成，计划2015年完成#3机组脱硝改造。	13,542
牡二电厂#5-#7机组脱硝改造	按责任书要求，计划2014年完成#7机组脱硝改造，力争完成#5、#6号机组脱硝改造，可研正在收口中。	4,000（一台）
富发电厂#2、#4、#6号机组脱硝改造	按责任书要求，计划2015年完成3台脱硝改造，可研正在收口中。	10,500
哈发公司#1-#3炉脱硝改造	按责任书要求，计划2015年完成，可研正在编制中。	3,800（估算）
<b>合计（万元）：</b>	<b>31,842</b>	

3、除尘器改造项目（1项）：初审费用 3,500 万元

哈三电厂#3 炉电除尘器改造

#3 机组于 1996 年投入运行，配有四台双室三电场静电除尘器，本次改造除尘器出口烟尘排放浓度按小于 20mg/Nm<sup>3</sup> 设计，以满足《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要求，计划 2015 年完成。

### 三、供热改造项目

依照《通知》，2015 年度集团公司预下达供热技改特大项目 5 项 15,629 万元，重大项目 7 项 1,579 万元。

1、2015 年度供热技术改造特大项目（5 项）

企业名称	哈三电厂	牡二电厂	哈热公司	佳热电厂	齐热力分公司	合计
项目名称	新增负荷	新增负荷	新增负荷	新增负荷	新增负荷	
并网面积（万m <sup>2</sup> ）	90	50	51	45	70	306
项目预批（万元）	4000	2000	3379	2250	4000	15,629

2、2015 年度供热技术改造重大项目（7 项）

根据《通知》，公司 2015 年度拟完成哈三电厂、牡二电厂、哈热公司、

富热电厂 7 项供热技术改造重大项目，总投资 1,579 万元，其中 4 项投资 739 万元集团公司已批复，3 项投资 840 万元集团公司预计下半年批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预批	备注
1	哈三电厂远程监控及数据传输系统	146.00	集团已批复
2	富热电厂户内公共系统管线改造	189.00	集团已批复
3	富热电厂分户供热改造	126.00	集团已批复
4	富热电厂供热支线改造	278.00	集团已批复
5	哈三电厂松北中源大道原一级管网波纹补偿器改造	104.00	集团拟下半年批复
6	牡二电厂智能热网系统建设	368.00	集团拟下半年批复
7	哈热公司智能热网系统建设	368.00	集团拟下半年批复

以上议案请审议。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5 月 22 日

## 公司 2015 年度基建工程及重大技术改造项目 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在公司 2015 年基建工程与重大技术改造工程项目中，有多个项目拟与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工程”）合作，因公司和华电工程的控股股东均为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故上述项目构成关联交易，需按照关联交易表决和披露。

### 一、本次关联交易及交易标的概述

预计关联交易金额约为 31,269 万元，详细内容请见下表。

#### （1）脱硝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金额 (可研口径, 万元)	2015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哈三电厂#3号机组脱硝改造	24187 (2台)	9320 (#3)
牡二电厂#5-7号机组脱硝改造	10629 (3台)	4000 (#7)
富发电厂#2、#4、#6机组脱硝改造	22711 (6台)	10500 (#2、#4、#6)
合 计	57527	23820

注：各电厂与华电工程签定合同时，都是跨年度的多台机组的总承包合同，此表列示的关联交易金额是 2015 年预计发生的金额。

#### （2）脱硫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金额 (可研口径, 万元)	2015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哈发公司#1-#5机组脱硫改造	11099	7449
合 计	11099	7449

注：各电厂与华电工程签定合同时，都是跨年度的多台机组的总承包合同，此表列示的关联交易金额是 2015 年预计发生的金额。

## 二、关联方情况介绍

企业名称：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青松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科学城 10D 块 2 号

成立时间：1992 年 03 月 17 日

营业执照编号：100000000011498（4-3）

注册资金：捌亿肆仟叁佰壹拾伍万元整

主要业务概述：主要从事重工装备、环保水务、总承包、新能源、能源技术服务与服务、国际贸易六大板块业务

财务状况：2014 年度总资产 2,739,324 万元；净资产 730,172 万元；净利润 88,652 万元。

## 三、交易的形式及预计金额

上述项目由公司与华电工程按照 EPC 模式（设计、采购、施工）实行工程总承包。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口径，2015 年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约为 3.13 亿元，具体金额待双方签定工程总承包合同确定。

## 四、交易定价原则

双方参照国家及行业有关设计、造价标准，同类项目造价，及市场交易价格协商确定。

## 五、合作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华电工程是国内大型工程承包商之一，在电站设备制造、安装、技术服务及环保领域处于领先地位，针对电力、冶金、化工、建材等行业的燃煤电站废气处理（脱硫、脱硝）、废固处理（气力除灰、干式除渣）和余热利用、电袋除尘等业务，包括工程咨询、设计、供货、安装、调试、性能试验、技术服务及工程总承包业务，并积极拓宽经营模式，如特许经营（BOT）、委托运行、委托培训、环保工程技术服务等。通过与多个发电集团和能源公司的紧密合作，在市场开发、设计技术、工程建设、项目管理等方面，已经逐步形成了具有自身特色的经营模式。通过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并掌握了国际先进的石灰石 / 石膏湿法脱硫技术、SCR 法/SNCR 法脱硝技术，并针对国内用户煤质多变的运行需求，不断技术创新，形成了更适

合国内用户需求的环保技术。目前，华电工程已承担多个脱硫脱硝项目，运行稳定可靠，工程管理队伍完备，在国内环保领域中名列前茅。与华电工程合作，能充分发挥其专业技术优势，确保公司项目建设工期与质量，并提升公司在脱硫、脱硝项目建设及运行管理等方面的技术水平。

同时，为了使公司能够介入和掌握脱硫、脱硝、智能供热、电厂热控电控的技术，便于工程移交后的日常维护，在公司 2015 年的基建工程及技术改造项目中，有部分项目由公司所属的黑龙江龙电电气有限公司和黑龙江龙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承担或与关联方合作完成，涉及项目金额约为 1.5 亿元，具体金额由龙电电气和龙电设备与相关关联方签订合同确定。

##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扩建工程及脱硫脱硝项目建成后，能够提高公司的集中供热能力，发挥热电联产综合效益，全面完成国家环保部下达的“十二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目标责任书任务和省政府对公司总量减排工作要求。脱硫脱硝减排设施的投入运行，能够产生环境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树立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良好形象，大幅度提高公司火电机组上网竞争力，促进公司整体清洁能源生产能力和可持续发展。

以上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请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请审议。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5 月 22 日



## 关于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六期扩建项目先期建设 一台 350MW 超临界机组投资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供热市场占有率和热电联产经济效益，带动企业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提升，公司拟投资公司控股子公司——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哈热公司”）六期扩建项目，特向股东会提出议案，请审议。

### 一、项目的背景

哈热公司现有两台 300MW 热电联产机组（2006 年投产），两台 116MW 热水炉，在职员工 1900 人，供热面积近 1286 万 m<sup>2</sup>，供热方式采取网源一体、直供方式，热负荷包括民宅 10 万户、公共工业单位 280 余家，范围覆盖哈尔滨香坊区和南岗区部分区域，是哈尔滨市主城区供热规模最大的热电联产企业。

2007 年，按照《黑龙江省关停拆除小火电机组协议书》的要求，公司启动了哈热公司“上大压小”扩建项目即六期工程。项目 2008 年 2 月取得国家发改委“路条”，2009 年 11 月取得集团公司投资批复，2012 年 9 月取得国家发改委核准，核准的建设规模为 2×300MW 亚临界供热机组，同步安装脱硫、脱硝系统，同步配套热网建设，燃用煤种为鸡西烟煤，动态投资 27.66 亿元。

根据国家能源产业政策、集团公司产业发展战略以及地方政府的建设规划等要求，按照公司区域战略发展现状，结合哈热公司存量资产状况和地方电热市场需求等因素，为进一步提高供热保障能力，改善经营状况，公司组织专家对建设方案进行综合分析和对比论证，优选规划 1×350MW 超临界双转子机组的建设方案。

### 二、项目的必要性

本项目作为哈尔滨市城区改造的配套基础工程，通过“上大压小”方

式，在北方高寒地区推进集中供热，可充分发挥热电联产机组热效率高的优势，满足哈尔滨市集中供热市场需求，解决城区环境污染和小机组关停后人员安置及职工队伍稳定等问题，对增加企业经济效益和促进长远发展意义重大。

哈热公司 2006 年投产的 2×300MW 供热机组，因关停小机组享受的三年电量转移政策今年已结束，与机组可利用小时（5000h 以上）较高地区相比，企业发电收益已明显不足，且机组已处于还贷高峰期，造成企业现有经营压力增加。现阶段推进建设单台 350MW 超临界双转子机组的建设方案，通过释放哈热公司现有 2×116MW 热水炉的供热能力，合理发展供热市场，可提高供热收益，改善企业经营现状；

本项目选择 350MW 超临界双转子机组，与 300MW 亚临界机组相比，技术参数效率高，能耗大幅降低，且选择的设计煤种（褐煤）标煤单价较适中，可有效降低后期运营成本，提高企业效益；

同时，本期按 350MW 超临界双转子机组建设，在排放物总量和浓度均满足国家环保部的环评批复以及省环保厅核定的总量批复条件下，同步建设脱硫、脱硝，环保设施齐备，适应国家环保新要求。

哈尔滨市政府希望本项目能尽快开工建设，能为国家节能减排以及城市发展对热源的迫切需求做出贡献。同时，可以安置机组关停后的富余人员，稳定职工队伍，其社会效益明显，有助于公司社会形象的进一步提升。

### 三、项目可行性

2012 年 9 月 26 日本项目已取得国家发改委核准；2014 年 3 月集团公司组织会议，对本项目建设一台 350MW 超临界机组的装机方案已原则同意。目前，项目已没有否决性问题，项目建设可行。

### 四、项目的资金筹措及投资收益情况

1、哈热公司原有股东辰能集团、市投资公司已明确表示不再投资本期工程，本工程将由公司出资 20%资本金，其他 80%资金由银行贷款。

2、按 2013 年价格水平估算，本项目单台 350MW 机组静态投资 168,516 万元，单位造价 4,815 元/千瓦；动态投资 178,403 万元，单位造价 5097

元/千瓦，建设期利息 9887 万元。

3、评价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和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发改投资[2006]1325 号）；《火力发电工程经济评价导则》（DL/T5435-2009）；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投资项目经济评价办法（中国华电规制[2012]621 号）；国家现行的财务、税收制度及法规。

4、经济效益评价边界条件

序号	项 目	单 位	评估报告测算数据
1	贷款利率	%	6.578
2	流动资金贷款利率	%	6
3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年	18
4	固定资产残值比例	%	0
5	无形资产及递延资产	年	10
6	标准煤耗	kg/Mw h	发电 210 (设计值 105%)
		kg/GJ	供热 40.9 (设计值 105%)
7	燃煤价格（含税价）	元/吨	639.8
8	水价	元/吨	2.137
9	电厂定员	人	600
10	人均年工资	元 /	45300
11	福利费率	%	70
12	修理费率	%	1.5（投产后前三年
13	固定资产保险费率	%	2.5
14	发电年利用小时	小时	4000
15	年供热量	万 GJ	619
16	需水量	万吨 /	317.4
17	发电厂用电率	%	6.6
18	供热厂用电率	kWh/G	7.59

序号	项 目	单 位	评估报告测算数据
19	排污费	万元/	117
20	脱硫剂单价	元/吨	100
21	脱硝剂单价	元/吨	4400
22	脱硫剂年耗量	万吨	1.244
23	脱硝剂年耗量	万吨	0.04
24	附加税 其中：城市	%	7
25	教育费附加	%	5
26	所得税率	%	25
27	盈余公积金 其中：	%	10
28	材料费	元	6
29	其他费	元	10

5、经济效益评价结果：考虑增值税返还因素，按到厂标煤价（含税）639.8 元/吨、年利用小时 4000 小时、黑龙江燃煤机组预期含税上网电价 406.4 元/兆瓦时（含脱硫、脱硝和除尘）、含税热价 38.56 元/吉焦等边界条件测算，本项目资本金内部收益率为 14.01%。

综上，哈热六期项目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及社会效益，同时对公司降本增效、实现节能减排、拓展发展空间具有重要的意义。项目得到华电集团公司与地方政府大力支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华电集团公司投资决策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同意投资该项目并争取早日开工建设，以发挥好项目技术领先、节能高效的示范作用，带动竞争力、影响力和盈利能力的提升，促进企业持续取得进步与发展。

以上议案请审议。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5 月 22 日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事务所”）在 2014 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业务素质良好、恪尽职守、遵守执业准则，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公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出具的内控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建设、执行及内控管理情况。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建议继续聘请立信事务所为公司的年报和内控审计机构。

根据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财务报告、内控或其他事项进行审计、审核应支付相应费用的规定，2014 年度支付审计费用 270 万元，不考虑审计范围变化，建议 2015 年度支付审计费 270 万元。

以上议案请审议。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5 月 22 日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

因公司经营领域进一步扩大，同时考虑与工商和外资管理部门核准的公司经营范围保持一致，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就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作如下修改：

第 13 条**原为**“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建设、经营、维修电厂；生产销售电力、热力，电力行业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电力仪器、仪表及零部件的生产销售；煤炭生产与销售；粉煤灰、石膏、硫酸铵、石灰石及其制品的加工与销售；新型建筑材料的生产、加工与销售；房产、土地及设备租赁；开发、生产、销售保温管道；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污染治理；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施工总承包。”**现修改为**：“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建设、经营、维修电厂；生产销售电力、热力，电力行业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电力仪器、仪表及零部件的生产销售；煤炭销售；粉煤灰、石膏、硫酸铵、石灰石及其制品的加工与销售；新型建筑材料的生产、加工与销售；自有房产、土地及设备租赁；开发、生产、销售保温管道；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污染治理；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施工总承包服务。道路货物运输、装卸。”

以上议案请审议。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5 月 22 日

